

2021年新田县卫健系统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年度报告

今年以来，我局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湖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按照“七五”“八五”普法规划目标任务，按照任务分工，大力推动卫生、计生、健康法治宣传和深入开展依法治理工作，努力营造我县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良好的法治环境，为我县法治政府建设提供助力。现将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加强领导，落实依法行政工作任务

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工作的实施，落实一把手责任制，将依法行政工作作为重要任务来抓，强化工作措施，健全执法内容，规范执法程序，严格落实行政执法责任追究制。全面推进落实《2021年新田县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新普法〔2021〕1号）各项依法行政工作任务，进一步规范本系统行政执法工作。

二、抓住重点，扎实推进普法工作开展

（一）抓好日常学习，提高法律意识。各职能部门依职权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工作制度。严格按照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湖南省卫生健康系统“谁执法谁普法”工作方案》的通知（湘卫函〔2020〕334

号)明确各职能部门的普法责任,主动积极投入学法用法当中。

(二) 抓好活动载体,增强普法实效。充分利用“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5·29”计生协会会员活动日、“5.31世界无烟日”、“6·26”国际禁毒日、“7·11”世界人口日”、“12.4”国家宪法日等节日,深入开展法治理念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和广大职工牢固树立依法治国、执法为民、公平正义、服务大局、党的领导的理念。

(三) 抓好教育培训,提高执法水平。局领导班子会组织学习相关法律法规3次。政策法规股、医政医管股和卫生监督等相关部门的行政执法人员,参加县政府和上级部门组织的依法行政、职业病防治管理、精防卫生、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置等培训班,进一步熟练掌握相关法律法规,为日常行政执法提供法律依据保障,提升行政执法业务水平。局机关和县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在职公务员(参公人员)全部按照规定申领行政执法证。

(四) 加强监督检查力度,深入开展专项整治。全面贯彻落实《执业医师法》、《医疗机构管理条例》、《职业病防治法》、《护士条例》、《医疗机构管理办法》、《献血法》、《老年人权益保护法》、《职业健康检查管理办法》

等法律法规，加强本系统行业监督检查，规范本系统行业行为，切实推动本系统的法治建设工作。联系县市场监管局、县卫计综合监督执法局等部门，成立我县医疗乱象专项整治联合执法队伍，在全县开展医疗乱象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打击和整治医疗诈骗、虚假宣传、乱收费、骗保等。重点抽查各校周围 200 米内是否存在非法行医或以人工流产、性病治疗业务的诊所。组织各镇分管经济的领导、经济办主任，县卫计综合监督执法局及全县矿山、冶金、化工等重点行业用人单位负责人开展尘毒危害专项治理工作会议，部署矿山、冶金、化工等行业领域尘毒危害专项治理及做好夏季防暑降温和尘毒辐射危害防控工作。深入开展“双随机一公开”专项行动，加强对供水、美容、泳场、学校、托幼机构的双随机抽检查工作，联合县卫计综合监督执法局、县疾控中心对我县托幼机构、校外培训机构学校采光照明“双随机”进行抽检工作。

三、严厉打击非法行医，规范医疗行业秩序

对我县医疗环境进行全面整治，以医疗机构不良行为记分工作为抓手，加大日常监督力度，严厉打击非法行医，加强诊所和卫生站监管。未发现有医疗机构在诊疗过程中存在诱导消费、欺诈医疗、胁迫医疗、医托、医闹、黑救护车、在医疗纠纷过程中组织、煽动、参与闹事或者暴力威胁甚至

伤医的黑恶势力情况。未发现有关转让、出租、出借《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等行为。

四、加强服务窗口建设，提高行政审批效率

为巩固“依法办事示范窗口”的创建成果，我局制订相应的制度与方案，着力推行政务公开、简化办事程序，实行首接负责制、一次性告知和限时办结等制度。在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了卫生计生行政审批工作流程和法律依据，实现网上受理。在服务窗口向服务对象发放统一印制的行政许可办事指南，卫生行政许可承诺制，行政审批程序流程图，对保留的行政审批事项，按照精简环节、压缩时限的原则，一次性告知一次性办结，对当场不能办理的事项，耐心细致地做好解释工作。近年来，没有出现办事拖拉、推诿扯皮等问题的投诉，更没有出现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现象。

五、遵循行政执法程序，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和程序

为全面推行依法行政，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根据《新田县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工作方案》

（新政办发〔2020〕5号）的要求，我局结合工作实际，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专门召开工作部署会议，成立了领导小组，制定下发了《新田县卫生健康局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工

作方案》（新卫发〔2020〕24号）、《新田县卫生健康局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明确了我局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工作机构和法制审核人员，落实了责任股室和工作职责，积极开展了“三项制度”培训学习和宣传工作，健全行政执法案例指导制度，定期开展了执法案卷自查工作，以促进行政执法公开透明、合法规范为目标，严格按照“三项制度”，规范卫生行政执法行为，细化行政执法的程序合法化，加强合法性审查，加强卫生行政处罚行使条件、运用范围、裁决幅度、实施种类等，予以合理的细化和分解。加强三项制度组织实施，确保依法行政工作有序开展。

六、聘请法律顾问制度

聘请龙泉律师事务所律师谢高展为法律顾问。在重大决策、重大合同、重要协议中听取法律顾问意见、建议参与矛盾纠纷化解。

七、推进医疗卫生机构法治建设

坚持立法建制、执法规范、依法执业、普法培训协调并进，发挥法治对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发展的引领、规范、推动和保障作用。二级及以上公立医院成立了法制建设领导小组，认真研究制定法制建设方案，切实保障了法制建设工作经费，及时解决法制建设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建立了医疗卫

生机构法治工作部门，配备了具有法律专业知识和能力的工作聘用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作为法律顾问，依法处理各类事务，以完善法律风险防范机制、提升突发情况依法处置能力。

八、存在问题及下一步工作建议

（一）存在问题。目前本部门在法治建设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是执法人员严重不足，造成卫生行政执法工作覆盖率不高。

（二）下一步工作建议。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发扬成绩，查找差距，有针对性加大普法工作力度，不断扩大法律法规规章的宣传覆盖面，提高卫健系统的工作人员法制意识和依法行政、依法行医的能力水平，进一步提升广大群众对医疗卫生服务和计划生育服务的满意水平。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层层落实责任。进一步加强科学决策，重要决策、重要工作部署等重要事项必须充分发扬民主，由集体讨论决策。遇到特别重大事项必须进行合法性审查并严格履行事前听证、专家论证、公开公示、责任追究的决策程序，做到集体决定、依法决策；完善决策过程的监督保障，保证决策合法、有效。继续抓好重大行政处罚案件集体讨论程序等工作。

二是推进综合行政执法体系建设。梳理、整合行政执法职能，充分利用基层资源，着力加强县镇综合行政执法能力

建设。进一步完善行政部门、监督机构与有关部门、社会组织之间的信息沟通和工作联动机制，提升依法行政力度。

三是进一步加强行政审批管理。重点落实推行政府部门权责清单制度，理清卫生行政审批项目目录并向社会公布，强化行政审批窗口规范化管理，简化优化工作流程，深入实施审批提速，服务办事群众，提升行政审批效能，推动卫生行政审批由重事前审批向强化事中事后监管转变。

四是加强卫生计生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开展卫生行政执法工作稽查，严格行政执法程序、文书管理、自由裁量权使用，开展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案卷评析活动，提升卫生行政执法案卷质量，提升卫生计生监督执法人员业务素质。落实卫生计生行政执法责任，健全责任追究机制，规范行政执法行为。进一步加强卫生计生行政执法绩效考评，保障各项工作履职到位、执法规范和管理有效，切实提高社会满意度。

五是加强行政执法队伍业务培训和作风管理。加强卫生计生行政执法业务培训，提升队伍执法水平，提高大案要案查处能力。贯彻落实中央政治局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切实转变工作作风，创新和改进工作方法，提高工作效率和执行能力。严防渎职事件发生，打造人民满意的监督队伍。

六是进一步加强举报投诉处置。进一步理顺举报投诉查处运行机制，公开举报投诉方式，畅通举报投诉途径。对重大投诉举报信息及违法案件查办进行督查督办，对群众举报投诉积极受理、认真调查，及时调查率、查实处理率及反馈率 100%。

七是进一步加强宣传培训教育。加强卫生法律法规、卫生标准、卫生规范的宣传，提高公众的自我防护意识和能力。充分发挥媒体和社会舆论监督作用，加大卫生监测信息、警示信息等的公示力度，及时报道卫生监督执法工作的进展，提高社会对卫生工作的知晓和认同感。强化对管理相对人以及从业人员的培训，提高企业主体责任意识，不断提升其自身管理水平。

新田县卫生健康局

2021年9月7日